**新材料与化工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考核方案**

**一、考核办法及要求**

1. 根据学校转专业管理办法，新材料与化工学院化学工程与工艺、高分子材料与工程、制药工程、材料科学与工程、生物制药、药物分析6个专业接收转专业学生。

2. 原则上只招收2024级各专业学生。

3. 学生转专业进行面试考核。

4. 面试满分为100分，60分合格，根据转专业计划人数择优录取。

**二、面试方法**

1. 由教学院长或专业责任教授担任组长、至少3名教授或副教授组成面试考核小组。

2. 专业考核内容如下：

（1）自我介绍（含思想政治素质考核）（20%）；

（2）对转入专业的认识和转入理由（20%）；

（3）转入专业理论开放性考核（50%），以学生基础课程内容为主要考核内容，具体考核题目和形式由各专业自拟；

（4）口语表达及应变能力（10%）。

**三、面试成绩评定**

面试成绩由考核小组成员在评分表上现场打分：

面试评分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自我介绍20分 | 专业认识20分 | 专业理论考核50分 | 口语表达及应变能力10分 |
|  |  |  |  |

**四、时间、地点安排**

本学期第十周～第十一周（具体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） 新材料与化工学院

 2025年4月2日